



## 八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为小型（请填写：小型、微型）企业。即，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：

1. 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，本公司为小型（请填写：小型、微型）企业。

2. 本公司参加上海市崇明区红十字会单位的2025年失智老人护理用品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310151000250317193154-51222395）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，由本企业承担工程、提供服务，或者提供其他小型（请填写：小型、微型）企业制造的货物。

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浙江珍琦护理用品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5月06日



### 备注说明：

1、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中，须同时满足以上两个条件。如投标人提供非本企业制造的货物，须提供制造商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——小微企业名录”页面查询结果（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，并加盖投标人公章）；

2、如联合体投标时，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、微型企业的，联合体各方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以及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——小微企业名录”页面查询结果（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，并加盖本单位公章）；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、微型企业的，联合协议中须约定小型、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 30%以上。

# 杭州市富阳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
## 中小型企业证明

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文件精神，认定 浙江珍琦护理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全称）为 小型（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企业。

（该证明仅限企业参加省外招投标使用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）

杭州市富阳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
2025年1月8日



## 8.2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小微企业自测证明材料

###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浙江珍琦护理用品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工业
- 3.上年末从业人员 288 人，上年度营业收入 50950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 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8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